

中央巡视组工作方式披露

日前，中央巡视组今年第二轮巡视已经部署,将分10个组开展巡视,山西、吉林、安徽、湖南、广东、云南、新华社、国土资源部、商务部、三峡集团等被列入巡视范围。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对巡视工作高度重视，作出了一系列重大决策和部署，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在党内外引起了重大反响和广泛关注。日前，中央纪委监察部网站推出特别报道《中央巡视工作如何开展》，使社会各界和广大网友能够进一步了解中央巡视工作。



巡视：党内监督重要形式

巡视是党章规定的一项重要制度，是加强党的建设的重要举措，是从严治党、维护党纪的重要手段，是加强党内监督的重要形式。目前，党的中央和省、自治区、直辖市委员会实行巡视制度，建立专门巡视机构对下级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进行巡视监督。

任务：发现问题形成震慑

中央要求，巡视组要明确自身定位，履行监督责任，当好党中央的“千里眼”，找出“老虎”和“苍蝇”，对违纪违法问题早发现、早报告。强调巡视工作坚持党要管党、从严治党，围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这个中心开展，把发现问题、形成震慑作为主要任务。

工作中，要突出四个重点：一是要着力发现领导干部是否存在权钱交易、以权谋私、贪污贿赂、腐化堕落等违纪违法问题；二是要着力发现是否存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等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的问题；三是着力发现领导干部是否存在对涉及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等重大政治问题公开发表反对意见、搞“上有政策、下有对策”等违反政治纪律的问题；四是着力发现是否存在买官卖官、拉票贿选，违规提拔干部等选人用人上的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

职责：巡视党组织领导及成员

党的中央委员会成立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向中央负责并报告工作。中央巡视工作领导小组主要职责包括：一是贯彻党的中央委员会有关巡视工作的决议、决定；二是研究决定巡视工作年度和阶段计划、方案；三是听取巡视工作汇报；四是研究巡视成果的运用，提出相关意见、建议；五是向党中央报告巡视工作情况；六是对巡视组进行管理和监督；七是研究处理巡视工作中的其他重要事项。

党的中央委员会设立巡视组，承担巡视任务，向巡视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并报告工作。中央巡视组负责对下列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进行巡视：一是省、自治区、直辖市党委和同级政府党组领导班子及其成员；二是省、自治区、直辖市人大常委会、政协委员会党组领导班子及其成员；三是中央要求巡视的其他单位的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

程序：准备→了解→汇报→反馈→督办

巡视准备：向中央纪委监委机关和中央组织部、审计署、国家信访局等了解被巡视地区、单位党组织领导班子及其成员的有关情况，研究制定巡视工作方案，向被巡视地区、单位印发巡视通知等。

巡视了解：向被巡视地区、单位通报巡视目的和任务，公布巡视组监督的范围、工作安排和联系方式，通过各种渠道了解被巡视地区、单位存在的问题。巡视期间，发现领导干部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等问题，及时向中央巡视工作领导小组报告。

巡视汇报：巡视了解结束后向中央巡视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巡视情况，主要反映巡视发现的问题、提出意见建议。

巡视反馈：向被巡视地区、单位反馈巡视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的意见建议。反馈工作应体现从严治党的精神，严肃认真，形成震慑。

移交督办：对中央巡视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依据干部管理权限和归口管理、各司其职的原则，分别移交中纪委、中组部有关部门或中央有关职能部门处理并及时督办。对被巡视地区、单位的整改情况，以适当方式开展监督检查。

瑞士人“攒时间”养老

“把时间存起来，等自己老的时候再用。”在瑞士，一场用“时间银行”养老的革命正在悄然兴起。“时间银行”由瑞士联邦社会保险部“开发”，人们把年轻时照顾老人的时间“存”起来，在未来自己需要照顾时，再拿出来使用。申请者必须具备身体健康、善于沟通、充满爱心等条件；义务照顾需要帮助的老人，其服务时数将存入社保系统的个人账户内。

今年66岁的克里斯蒂娜2011年从一所中学退休。她觉得自己仍充满活力，希望平时能多做些有意义的事。刚好瑞士圣加仑市推行“时间银行”养老，她就到当地社保机构的“时间银行”申请照顾老人。“时间银行”工作人员负责帮克里斯蒂娜找到服务对象——87岁的老人利萨。她每周去利萨家两次，每次2小时，帮老人做些家务，如整理房间、推着老人出去散步、到超市购物、聊天等。在服务了1年后，“时间银行”最终将工作时数统计起来，并颁发给克里斯蒂娜一张“时间银行卡”。她高兴地说，帮助别人给自己带来许多乐趣。

“时间银行”还设立了门户网站，义工及需要帮助的老人可互相交流信息。对于那些已经把时间“存起来”，但最后由于各种原因（如住进养老院等）不使用“时间”的老人，也可把这些小时数折合成一定的奖励。

几年来，圣加仑市的“时间银行”试验取得圆满成功，去年该市还立法支持此类养老。而在其他地区，“时间银行”也正在广泛开张。瑞士联邦社保部副部长格尔特耐尔认为，这种养老方式符合时代的发展。目前的家庭关系与以前相比有很大不同，不能完全指望家里人了。圣加仑市社会事务部门官员梅尔汉斯则说，“时间银行”养老服务与传统的养老院和“在家养老”服务并不存在竞争关系。它是在“在家养老”的一种补充，可以集全社会之力，让古老的传统重新焕发魅力。

“时间银行”养老还解决了其他社会问题，比如可驱赶老年寂寞感，收获相互之间的友谊。很多瑞士民众也支持这种养老方式。瑞士《每日导报》调查显示，一半以上的瑞士年轻人也希望参加这类养老服务。这也为国家节约了养老开支。

新加坡养廉并非靠高薪

过去，我们认为新加坡公务员总体保持清正廉洁有两大原因：一是对公务员有极其严格的法律限制；二是“高薪养廉”。前者是事实，但“高薪养廉”则有待探讨。

新加坡公务员“高薪”的范围很小，只有总统、总理、部长、副部长等极少数高级公务员享受极高的薪水。高薪目的是吸引优秀人才为国家服务，但不大可能以此“养廉”，因为人的欲望一旦被勾起就会越来越无止境。新加坡主要还是依靠廉洁文化氛围、严格可行的管理、严厉有效的监督等综合机制。

新加坡普通公务员收入的大致参照是企业同级人员收入的三分之二。2010年有媒体称新加坡公务员收入不如筑路打桩工，对此，新加坡几位资深公务员认为，因为工作性质、社会地位、劳动强度、工作环境和压力都非常不同，即使普通公务员的收入真不如筑路打桩工，不少人还是愿意当公务员。

严格的法律的确是反腐利器，但并不万能。古语说：“国将亡，必多制”“奸人巧法以免诛”。国家最重要的基础是道德，如果社会道德沦丧，国家面临危机，就不得不通过外在的硬性法律规章约束人们。但法律只能约束住良人，奸人总会找到空子钻。所以新加坡在强调法制的同时，也非常注重道德培养。

稳定不仅需要道德和法律，让民众“安居乐业”的经济也是重要支柱。新加坡贫富差距并不如人们想象的小，甚至可以说比较大，有一段时期已超过国际公认的危险线，但很少影响到社会稳定。社会是复杂的，不会因某个单独因素就产生不安。如果社会主体居者有其屋，勤者有其业，医疗有保障，教育少压力，即使贫富分化比较严重，大致也不会影响到总体稳定。

新加坡低收入人群不少，但大多也能以较合理的价格购买住房，子女教育问题大致能得到相对合理的解决，闲暇时也可在公园、海滩野餐烧烤。有安居之地，不用惶惶不可终日，能大大缓解压力，化解对社会的怨气。这是社会心理问题，是政治问题，而不只是经济问题。

新加坡的经验我们一直非常重视并常常借鉴。我们自己在历史上也曾有一些好做法，但没有坚持下来。然而不经历，就难以明白其中的道理。

冯 敏

土豪

若要盘点近期网络世界最热的流行词，“土豪”无疑会高票杀人排行榜前列。这个原本带有明确历史意义和贬义色彩的词，经过“网络造词运动”的重新赋义，瞬间传遍网络。

“土豪”原指在乡里凭借财势横行霸道的坏人，现在网友却用它来形容无脑消费的人，用于讽刺那些有钱又很喜欢炫耀的人。“土豪”简单解释就是“很土的富豪”。

网友还将土豪分了级别，“入门型土豪”一般是这样的：身材魁梧，爱冒险，爱去夜场泡妞，喜欢开切诺基、牧马人，在城市里一般开路虎、宾利，账户里的数字基本在千万元左右，股市和理财产品过亿元。“中档土豪”更为低调，一般是企业家，身材标准，穿着讲究，在国内有些知名度，但不太高，有自己的圈子，出入无需保镖，也不张扬，习惯性地带微笑。“高档土豪”则“参见王石”。

有人分析说，“土豪”这个词实质上是表征的迥异于“屌丝”的另一类身份。“屌丝”多用于戏谑式自嘲，而“土豪”则主要用在调侃他人的场合。“土豪”这个词的流行，生动地映照出了一些新富群体的“暴发户心态”。而那些被贴上“土豪”标签或时常表现出“土豪style”的群体，也有必要反思为啥自己富而不贵了。

新 新

中国古代如何养老

先秦时期定义“老人”概念“六十曰耆”

周代规定“九十者其家不从政”家有90岁老人全家都可不服徭役

早在上古三代，“老人”的概念和标准已被明确。《礼记·曲礼上》记载：“六十曰耆，指使；七十曰老，而传；八十九曰耄……”大概意思是，人到了60岁，就算老年人，可以指使人干活；70岁身体各项机能都安排衰退，应该交代家事，把该安排的都安排好；80岁、90岁，已是耄耋老人……

先秦时期如何养老？首先是关注老年人的饮食。《礼记·王制》曾详细记载：从50岁起，就供给细粮吃；到了60岁，还要准备隔宿的肉食；到了70岁，则要增加副食；到了80岁，要经常供奉珍馐美食。至于90岁的老人，因行动不便，饮食消费已没规律，可能随时要吃要喝，要在老人的床前伺候，如果老人出游，最好是带着食物跟着他……在夏、商两代，朝廷还会在仲春和孟冬两季给鳏、寡、孤、独者发放粮食等生活必需品。

为让子孙更好地赡养老人，周代实行有老人的家庭可减免徭役的政策。如果家中有80岁以上的老人，儿孙中可以有一人不服徭役；如果有90岁老人，则全家都可以不服徭役，此即“八十者，一子不从政；九十者，其家不从政”一说。

上述主要是对“家庭养老”模式所作出的规定，先秦时期还提出了“国家养老”概念。

能享受国家养老待遇的主要是四类老人：一是相当于公民道德楷模的“三老五更”；二是相当于烈士家属的“家中之老”；三是相当于离休老干部的“致仕之老”；四是相当于五保户的“庶人之老”。

先秦时期的“免费医疗”尤其“实惠”，此即周代起实施的“养疾之政”。当时，在官府编制中专设“掌病”一职，负责给老人“问病”。据《管子·人国》所述，掌病要定期看望老人，定期进行检查：有公职者，70岁以上3天一问；80岁以上2天一问；90岁以上每天问一次；对民间老人，每5天问一次。

对于患重病老人，掌病要及时向国君汇报，国君会安排出时间，亲自前去看望老人。但是，这项制度后来名存实亡，成了老人的一种愿望。

汉代出现中国最早的“老年人保护法”

《王杖诏令册》规定80岁以上每月赐米一石肉二十斤酒五斗

汉代是中国古代养老制度形成和发展的重要时期，推出了一套相对完备的制度，特别是对“家庭养老”，有着极严的规定和要求，对父母、祖父母等长辈不敬不养，在汉朝系重罪。

为保证家庭养老的落实，汉律规定，不赡养老人者或被“弃市”。汉朝人的平均寿命仅30岁，能活到六七十岁很不容易，“人生七十古来稀”，用在汉朝更贴切。因此，汉朝将“老人”的标准提前了4岁，即到了56岁就算老人。《汉旧仪》中所说的“未二十三为弱，过五十六为老”，就是这个意思。

56岁以上的人，可以享有相应的老人保障权益，如免除赋税。汉朝规定，13岁至56岁的成年男女，每年要缴120钱人头税，到了56岁，就可免缴这笔钱。对于90岁的老人，甚至连家属都可以享受免除徭役的待遇。

除了减免赋税，朝廷每年还会直接给民间老人（庶老）发放食物。如汉文帝刘恒即位当年就下诏，80岁以上的老人，每月赐米一石，肉二十斤，酒五斗；90岁以上的老人，每人再加赐帛二匹，絮三斤。

汉朝最让老人有尊严、觉得幸福的地方，应该是发放“老年证”。当然，这种老年证不是今天这样的小本子，而是一种叫“鸠杖”的实用物。

鸠杖，又叫“王杖”，顾名思义是帝王赐予老人使用的拐棍，它是一种特殊权利的象征。从史料和考古发现来看，给老人“赐杖”的制度在汉朝被正式确立，开国皇帝、汉高祖刘邦曾做鸠杖赠送高龄老人，开了汉朝赐杖的先河。汉宣帝刘询则使之成为一种制度，规定凡是80岁以上的老人，皆由朝廷授予王杖。但从张家山汉简中的相关律令来看，汉代较早时曾是“七十赐杖”。

为了保证鸠杖的权威性，汉朝出台了相应的法规。1959年至1981年，从甘肃武威磨嘴子汉墓中先后出土了8根王杖（鸠杖），还随之出土了《王杖十简》和《王杖诏令册》木简。

《王杖诏令册》全文近600字，规定

了70岁以上老人应该享受的生活和政治待遇，有学者称其为中国最早的“老年人保护法”。其中有一项规定：70岁以上老人即使触犯刑律，只要不是首犯就可以免于起诉，继承了先秦时期老人“虽有罪，不加刑焉”的制度。

唐代已关注老年人精神健康《唐大诏令集》规定老人可有护工“凡庶人年八十及笃疾给侍丁一人”

魏晋南北朝时期，养老制度更出现了新的突破。如北魏，首创了“存留养亲”制度，此制度一直影响到晚清。

存留养亲，就是一种司法缓刑制度：如果死囚、流刑犯的家中有直系血亲需要照顾，准许死囚在家“侍亲缓刑”、流刑犯在家“存留养亲”，等家里老人去世后再服刑。

在唐朝，养老制度备受皇帝重视。据《册府元龟》上所列资料统计，唐朝多位皇帝下发有关养老诏令的次数多达73次，其中以唐太宗为最，在位23年下“养老诏”28次。而《册府元龟》所记并不全，实际不止73次。

唐代继承了汉代给老人“赐杖”、“免税”等诸多做法。据《唐大诏令集》记载，唐太宗在“即位赦”中曾特别提出，“八十以上各赐米二石，绵帛五段；百岁以上各赐米四石，绵帛十段；仍加版授，以旌尚齿。”所谓“尚齿”，就是尊老的意思。

唐朝还曾有过一项“补给侍丁”的制度，官府免费给民间老人安排护工（侍丁）。开元七年（公元719年）户令规定的配给标准是：“凡庶人年八十及笃疾，给侍丁一人，九十给二人，百岁三人。”开元二十五年（公元737年），给百岁老人的护工增至5名。

唐代甚至还有“精神养老”一说。当时，流行一个名词叫“色养”。所谓“色养”，说得通俗简单一点，就是奉养父母时要和颜悦色，不能让老人不开心。一代名相、时任司空的房玄龄，不仅为臣称职，赡养老人方面也是“道德楷模”，当年房玄龄“色养”老人极为到位，《贞观政要·孝友》称，房玄龄“事继娘，能以色养，恭谨过人。”

在古代，子女给老人脸色看、不孝顺，都是大逆不道的事情。或许有鉴于此，唐律规定：“诸祖父母、父母在，而子孙别籍异财者，徒三年。”意思是，如果家

中有老人，子孙不能远走他乡，要待在老人的身边，否则要被治罪，此项规定较好地解决了“空巢”现象。

梁武帝萧衍首建养老院“孤独园”

宋代已出现各种养老机构“福田院”“居养院”“养济院”“孤老院”

古代历朝在重视养老的同时，也会根据本朝的实际情况，出台一些具体的敬老养老措施。在免税方面，宋仁宗嘉祐四年的诏令规定：80岁以上的老人，免除其一子的赋税；明、清两朝的养老规定差不多，但年龄提前到了70岁。而且，从宋代开始，还出现了养老院等慈善机构。

建“养老院”，起源于南北朝时期，高寿皇帝梁武帝萧衍曾于普通二年（公元521年），在都城建康（今南京）创办了“孤独园”。到唐朝，这样的养老机构已被推广，在武则天时代，唐朝还开设了主收贫、病、孤、疾者的“悲田养病院”。但真正让“养老院”这种养老方式流行起来的是宋朝，北宋初年即开设名为“福田院”的养老机构，后来又开设了“居养院”，南宋则叫“养济院”等。虽然名字不同，但都是慈善性质的养老机构。入院老人的年龄，也放宽到了50岁以上。同时，民间养老院也普遍兴起。如洪迈《夷坚甲志》“刘相使妻”条，在与南宋对峙的金国兴中府，有位叫刘相使的汉族人，遣散家中奴婢，拿出全部财产兴建“孤老院”。

元朝同样重视养老，元世祖忽必烈曾采纳汉臣刘秉忠的建议，逐步建立和完善了元朝的收养救助制度，当时各路均设立养济院一所，救助、收养“诸鰥寡孤独、老弱病残、穷而无告者”。

明、清两朝的养老院仍如南宋、元朝一样，称为“养济院”，朝廷继续发展官办、民办等各种形式的社会养老机构。明代朱元璋还恢复了汉朝制度化的“赐杖”与“赐爵”制度，在物质救济上，明太祖朱元璋曾先后两次颁发诏令，实行孤贫老人终身养老。一次是明洪武十九年（公元1386年），一次是二十年（公元1387年）。清朝则重视古老的“赐食”制度，多次请全国老人到紫禁城内去吃大餐，并取名曰“千叟宴”，其中以乾隆年间最盛。

倪方六